

席絹

情感那西

鱼
斯



情感那西色斯

(台湾)席绢 著



290020343

时代文艺出版社



席 绢 作 品 集

作者:(台湾)席绢

责任编辑:李荣德

出版发行:时代文艺出版社 (邮政编码:21009)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江苏常州教育印刷厂

字数:1.80千字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6

1997年4月第1版 1997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5000册

ISBN7-80599-578-1/I·166

定价:9.80元

楔子

死巫婆！黑忍冬；文民伏天，夫教里主自由不……
都入棺材了还想跟他们智！

男人剑目，垂下的睫毛掩住邪恶的神采，血色薄唇上勾，慵慵懒懒地半坐窗台。

“……总之，艾密妮的遗书里关没包括那份遗产转移的文件；黑家的规矩你也很清楚，没有她的签字，想要继承黑龙头的事业，就非得抢先一步找到“龙麟”，不然让其他堂兄弟捷足先登，别说我不站在你这一方，届时整族黑家将会把你生吞活剥。”黑忍冬的厚唇撇笑著，隔著酒色的晶亮液体注视眼前曾经叱咤风云的黑家少爷只能算是一个镀金的纨绔子弟。

血统，一向不是黑家所重视，即使再优良的基因也有出意外的时候；黑龙头所在乎的是才能。

有能者为王，是黑氏一族的作风；而龙麟则是有能者的象徵，拥有其物者，家人皆服。虽然不知是从哪一代传下来的作规矩，但肯定是遥远的年代里。

如今的黑家随著世代交替，转向世龙制度，唯有人死才能交接下一代，若是遗书里未留下双字片语转移其权利时，那么就是龙麟出现之时。

只要拥有黑家血统者，无分身分贵贱，谁有能力得到，那么，他就是下一任的黑龙头。

“艾蜜婶生前把藏龙麟之所告诉某个人，只要谁能先找到，那么他就有资格成为黑龙头。”黑忍冬克尽职责地解说著。

坐在窗台上的男人穿着一身黑，即无法与外头的夜色融为一体。太显眼了，即使是侧面，他的半张脸仍然不容忽视，像行走在黑夜的夜叉，不是青面獠牙，而是媚惑人心的俊容。

他的眼垂着，多数时刻总教人不自觉不敢看着他邪气的眼，像抹无底洞不由自主地迷失，无分男女；这是黑家人排斥他的原因。

如今，他的黑眸虽然半掩起来，即野蛮地瞧着窗外的景色。夜里自然看不出什么，然而这是他的岛，即使看不清楚，但也知道除了这座城堡之外，岛上的其他生物正进行着强者生存的淘汰行为。

他的唇笑得更诡异。下，“翻书”“假说也”“说书”“非”“世”“”“有何不可？”今夜，他首次开口：“即然她想玩，让她在地狱里看看她一手调教出来的儿子有多孝顺。”他撇过头，随意睥着倒退一步的黑忍冬，弹了弹手指：“游戏太快破解会让其他人失望的。把艾蜜遗留焉的名单交给我，放风声出去，让其他堂兄弟知道我就要有所行动了。”

“咦？”黑忍冬虽然不敢直视他邪气的眼，但还是发出疑之声。

“没有阻挠，我玩不下去。要是让艾蜜知道她留下来的小把戏轻而易举，那么她岂不是会从棺材里跳出来？我可狠不下心让她成为僵尸。去吧，别让我说第二遍。”他的眉挑起，逼得黑忍冬节节退到门口，随即视他为隐形人，不再理会。

这不是一个组织，也不是帮派，但由帖子发出去的三天内，散居世界各地的数十名各行各业的顶尖男女纷纷收起包伏，飞往“那西色斯岛”。

岛，由半空中往下鸟瞰，几乎算是列然乐园，青荇的颜色覆盖了岛的大半部分，静稍稍掀起文明气息的是北部沿海悬崖峭壁上的一座城堡；外观似以灰石砌成，石有青苔，北面的石台上攀附着浓浓密密的某种树藤，远远观望，像座年代已久的古堡。

“啊——啊——果然——壮观——”冷汗如绵绵江河，滔滔不绝滑下青秀的眉鼻，向来秀气的脸龙有着深沉和恐慌。

风，像一蜜蜂针狠狠刺进他的皮骨，扬起装饰黑色的风衣。

他的胃袋如同巨大的涡缓慢而有力地搅着大锅菜，翻腾不已。

“哑——”忍不住了！攀住飞机门把，当场呕了出来。居高临下的，混着又黄又白的秽物以地心引力的原理逐往原始的地面。

早知道就不来当陪客了！

“没有——哑——天理啊！”他朝天以出怒吼之声。“想我今年不过二十七，正值青春年华，您是瞧了我有妻有女，嫉妒我，

想叫我直赴阴曹地府是吗?你做梦!”炯炯目光死瞪着蓝天白云,爆烈的声竟隐含恐慌。

前头的驾驶思刁了根雪匣,看了他一眼,司空见惯而又冷静地说道:“先生,您到底跳不跳?不跳,我强烈建议您不必下地府,直接下去找天理。在下我还有妻儿要食,先走一步了。”语毕,从容不迫地套上救生装置,转头跳进苍穹之中。

严青秀瞠目结舌地,好半晌说不出话来,修长的食指发抖地指着下方那个膨起的降落伞。

“他……放我们鸽子?”

“他是在逃生。”

“那……我们呢?”

“堕落吧!我想。”

“嘎?”严青秀呆滞的目光尺缓地跳向他的女儿,可怜巴巴的瞳仁逐渐泛起雾气。“宝宝……你是说,咱们父女俩要魂归于此了?”

“不是父女俩。”她利落地调整降落伞的带子,拎起沉重的背包。“我还产想死,对不住啦,小爹,于晴的小说还没有看完,就这样白白牺牲太不值得了。”樊落望着下方翁翁绿林,轻吐口气,拳头抓了又放。“小爹,不跟你说再见了。老妈那儿就说小爹被怡高症给害死好了。”

“等等!”严青秀及时捉住她的背。父爱战胜了惧高症,他正义敢地开口:“宝宝,虽然我不是你亲爹,但爱你的心可不输你妈咪,我再怎么不济,也理当要保护女儿安全落地。我看咱们一块跳好了,就算有个万一,小爹也能当你垫背的。”意气风发的父爱跟他额上淌下的冷汗形成对比。

“哟。”樊落迎风轻笑,挥开他的魔掌,回首瞥了他一眼。“小

爹可不是打算靠我来逃生吧？”宝宝：“别大惊，别同跪天白大娘

“宝宝！”他叫道。她老是爱开他玩笑！永远对他这个爹清
清淡淡地，没有贴自己的心，是他这小爹当得太失败了吗？

没错！是他硬逼她来才会落得这步田地，但他这么做何当
不是为了攀家？虽然是招赘的，但也是心干情愿的，为了老婆，
他把女儿给带往险地——

呜，他对不起宝宝！

“小爹，老妈喂她肚子里的孩子还在等着你呢！不走就等死
吧！”攀落喘地一笑，松开机门把子，成为第二个跌落苍穹的逃
生人员。

“宝宝——”严青秀眼若铜铃。她知道了！她知道了！她是怎
么发现的？脑袋里千转百迤，嘴里即忍不住大喊：“宝宝，至少把
于晴的小说给扔掉啊！二十本太重啦……”

机身轰轰作音，再过不久，寿命就要完结，他的汗泉又涌出
新汗来了，一头黑发紧紧贴着额头上。

“不跳……就见不到理丝了……”他喃道。

今天流的汗足以当他三天食用水，他一咬牙、眼一闭——

“跳！”

一双逃生的腿先探到机门外。

“……我再跳！”

另一双腿勉强也扑了空。

“我……”咦？两腿都腾空了，照理来说应该跟随宝宝的脚
步吻上地面才是……他的眼微微迷开一条缝，苔高症缠住他的
左臂，紧紧攀住把子不放。

完了！他死定了！不不，他还不能死呢！他还有丝、宝宝，跟
没出世的孩子，这是承诺！他的右手一指一指扳开左拳，在扑向

蓝天白云的同时，他大喊：“宝宝，不怕不怕，小爹来救你啦！”



事情的起源是黑家放出的请柬，而小爹利用他的职业“摸”了一张请柬！

真不知道他是从那里“摸”来的，但却成为她苦难日的开始。因为严青秀的怡高症，所以重责大任自然落在他嘴里自种是首席弟子的樊落身上。

真是见鬼了！也不过是个樊家几百年前遗失的“狐狸面具”，丢了也就算了，干嘛执意去偷回来？就算要偷，也轮不到她这个从没开过业的“首席第子”身上啊！要不是小爹以死挟逼，说什么那西色斯岛一向生人勿进，除非有特殊的通行证，不然就算天皇老子到此，也会被拒于门外，难得岛主黑宿原主动广邀各行各业人士入岛，不把握这个机会，简直太对不起自己了！

这下可好，是进了岛没错，但赔上一条小命，划算吗？

“哎啊啊啊啊！”樊落惨叫，闭上眼护住头脸。

粗壮的树枝刷过她整个身子——痛！

好痛！

屁股痛！

标准的狗吃屎。

“去。”她咕着，蓬松的短发凌乱地覆住颜面。早知道会被迫跳伞赔命，就不该心软小爹的苦苦哀求。从小到大，她还没有过爬到十层楼以上的经验；要她跳伞，委实不是人做的！

说到底，还是小爹的错！

要不是他贪着便宜，租了架破机，他们会落得须要到跳伞逃生的地步吗？连个保险都舍不得买，如果出事，谁来理赔？

嘶。

“痛死了!”降落的地点是一片小树林,青青细枝割断身上的伞带,才会害她跌个狗吃屎。

“混蛋!”她低叫,血腥味窜进她的小鼻。肯定是什么部位受伤了,她的背又瘦又热,好像还的答答的——

嘶。

试探地动了动手指,还算能动,至少她的上半身还能动,没骨折的倾向。樊落连钝地耙了耙凌乱的发丝,张开黑眼向前凝望。

“嘎——”时间凝住。

目瞪口呆地眈视停在跟前毛绒绒的“脚丫子”,半晌才缓缓往上调,趴著的身躯越看越僵硬,头顶上明细地就是喷气声。

嘶——

“我的天哪!”瞳仁大张。话是含在嘴里的,不敢散出来是因为怕害千金不换的小命。

这样对峙了大半时间,终于体会了小爹苔高的心愿。要命,她还不死,于晴的小说还搁在背包里没看过呢!香汗顺着额前落了下来,却是连抹个干都不敢。

“别……老盯着我成不成!咱们打个交道,你往后退半步,给我十秒钟的时间,我立即消失在你眼前,如何!”清亮的声音讨价还价的,还附赠一个迷迷眼的笑容。

对方的四脚动了动。

“死了。”她的眼半迷,迅雷不及掩耳地一忠起身向后跳了几步。转身狂奔的同时,瞟视到对方起了动作。

见鬼了!在这里鸟不生蛋的岛上也盛产狮子!

她低咒而后离开步代,有叶跳叶、有路跑路、知捷的身子如

身后黑白无常在追赶。

狮吼声透林中，差点耳鬓落的耳朵，不敢回头望，是因为怕缩短彼此的距离！她以逃到哪儿去？王八小爹！再怎么样，民只是个血肉之躯的人啊！人跑得过狮吗？

“啊！”俐落地蹲下身，虽然狮身飞起上空，脚爪扫过她的发梢。真死了，当真连路都路不过，看来是连全尸都留不住了。

生死关头，于晴小说有个屁用，还负累了她！樊落当机立断地从敞开的背包里捉出一本小说到狮子脸上，随即后翻了几圈，朝反方向继续逃命去了。

“王八小爹！”她微喘，跑了半天，还跑不出这片树林！她眼尖地捉住树藤，顺着粗厚的树杆踏上去，攀上了树枝。

这可不是什么失传已久的武学功夫，而是——说好听点，她的小爹是怪盗；说得难听一点是扒手，这一身高级扒手的基本功夫就是教小爹给磨出来的。

“保钱保体不如先保命”，这是敢家祖传训条的第一项。也是小爹的座右铭。

换句话说，逃命要紧，免得一囫屁，天大的宝物也得等喝了孟婆汤再盗。

“真是见鬼了！”咕咕嗟嗟地。树下那头庞然大狮几天没喝血，几渴地绕着树圈子走。要逃出生天！不容易啊！不知小爹下场如何？要是降落时，也遇上这么一头野生动物……

樊落双手合十，朝天拜了拜。阿弥陀佛，老妈肚里的宝宝只怕是喊不了一声“爹”了。阿门，安息吧，小爹！

“你可要保佑我，我发誓会帮老妈早日找到第三春的。”她自言自语地，细长的眸光映着四诡的夕影。逃，要往哪儿逃？能跑过狮子是奇绩，跑不过就是理所当然，不如一对一抗还有一

线生机可寻。

她斜斜地倚靠在半天高的树杆上，拉过她的百宝背包。“不知道这个动物大观园能不能接受狩猎行为？”背包里除了厚厚一叠小说外，零零碎碎的亲物也很多。

她找了找，戴上手套，再翻出一个长盒子，盒端一排细致的小针，左边能着袖珍迷你的手枪。

也只好死马活医啦！我没修过双二课程，射不对地方楞别怪我。挑了三针装进枪管子里。

足够麻醉一头狮子吧？她的有限经验值是零，别说是头一回试射狮，就连只毛毛虫都没当过实验品。她举起枪，迷起瞄准

“喂！喂！”樊落呆了呆，瞪着那狮子又起了意外的动作，路出懒懒的步代往北边走去。奇了，实验品怎么跑了呢？先前不是还把她的瘦肉视为野外高级晚餐，不达目的不罢体的吗？

沉吟了会，看看天色。北方是岛上唯一文明的地方，她得在还没有人夜前进到黑家城堡的范围内，沾点人气；她可不敢把下半辈子的好运全赌在片这凶禽猛兽大观园里！

“真是要命！”樊落重新拎起背包，攀爬向枝梢头，随即胆大地跳到对头的枝梢上，连着以这种方式在半空里“飞”了几分钟“没法了嘛，谁叫她跟这头肉食动物往同方向前进，总不能招他为伴，一块勾肩搭背地走吧？

出了这一片林是芊芊草原，从树梢楞以隐约亲见林子的书头及一片不坦的草地，奇异地，在草原彼端远远可见产业道路。

真是见鬼了！谁敢在大观园里放车？不被这些猛动物就刻偷笑了？

难怪那西色斯岛的岛主一向不开放给外人进入，不然旅客

定是直的进来、化为屁骨出去。

唉，樊落难道。

莽莽原野一望无际，一出林她不见光死？若要再继续待下去，一入夜就真要死在这里了。考虑半晌，她双手捉住树藤，双手持着短枪，拼了！

她扯着树藤顺势滑下身躯的当儿，“扑！”差点儿又在同一天摔了个狗吃屎。

那是什么？眼角所瞟视到的东西好像不是东西，应该是个人吧？因为身影是青绿色的，所以很容易在草原中被忽略了。没错，就是个人类！不要命的人类！

野狮的步代开始快了起来，目标似乎锁定那个即将牺牲的男人。

阿陀佛！愿主保佑你，停在那个方向保证成为那头野生狮的上等鲜美肉食，善哉！善哉！现在她才能体会到牺牲精神太伟大了！她开眼诉告。这下她有救了，说不定等他吃完了，就撞见她，也毫无食欲了。

阿门！反正是死道友，又不是死贫道。合十的双手撞到麻醉用的改良短枪，樊落的巧鼻皱了皱，望望那个手无寸铁的人，再低头瞧瞧自己的小武器。

“喂！SHIT！”她埋怨地低叫，双脚已身不由己地动了起来。

真是……真是见鬼了！这一会儿，几百年藏在冰箱里的良心倒主动现身了。她追逐起那头狮子，从动物的身分尽责地升格为脑人——

“喂！”樊落嘶叫，她的视力一点二，可以注视那个高大男人的脸抬了起来，似乎显得有些烦，浓浓的眉还竖了起来。

去!救他一命还需大牌!真是见鬼了!她低抽口气,目不转睛地瞪着那头野狮因为她的出声而转移目标,飞快靠近她;樊落咬牙咒骂,弯下身瞄准。

爆裂、疼痛、流血,在瞬间完成。

火辣辣的额畔滑落夜体,一抹额头是红红的鲜血。

她没打中吗?他跳起、她射击,在这么近的距离还没打中?她老花眼了吗?或者是麻醉没效?

不会吧?

该死的小爹!这是他亲自配的麻醉剂,害死她了!她狼狈地跳来,奔向那个男人。“还不快跑!”

要死了,要真没效,那她的小命不是玩完了?以前总见书上说什么“香消玉殒”,老体会不出其意境,现在她意算能够了解那一句含义了!她会连一根骨头都不存在这个世上,逞什么英雄啊,那是男人爱玩的游戏,她还要快乐地玩过下半辈子。

“要命!”她叫道,用力扑倒男人;野狮子的利爪飞上她的头顶一片天。“去,我就不信打不昏你!”

她发狠,再度瞄准步步进逼的狮子。

“滋——”中!

这回是确实实地看见打中了动物,但麻醉针显然起不了效用,身形照快地扑过来。

毁了!

这回真要死无全尸了!樊落眼目中,蓄势待发。

麻醉枪不灵了,最后开头最多是来个徒手战,总不能乖乖躺在那里,任它选择哪一块瘦肉先食用吧?是没学过正统的武术,但即使是高级扒手的“首席弟子”,至少还有一套箱宝的逃

命打法；虽然那套打法是三天晒网、二天捕鱼下的成果。

樊落目不转睛地，收起他每一刻的动作，距离越发地拉近，野狮一个翻身，及时飞过他们的上空，一落地又要逼近，却在发出一声狮吼后迟疑地退了几步，然后又不死心地绕着他们转了几圈，紧接着忽然转头就跑，没入林子。

“真是见鬼了。”她自言，目光莫名地收回，凝在地上。

落在男人身边的是一瓶香水，掉落时瓶盖开了倒了一半，但不仔细闻，闻不出什么味道来。她什么都行，就是鼻子不好，太细微的味道闻不出个所以然来。

“你打扰了我。”身下传来泰自然的声音。

“啊。”差点忘了她还听着生物呢！她跳起身，劫后除生的感觉就如同世界大同降临一样。

男人站起来，樊落这才发现他的高大起码超过一米八，能推倒他简直非常神力所不能及。

“你也是被邀请来的客人？”她双臂环胸地问道。炯然的眼着扫量他充满洋癖的举止。

男人生就一双桃花眼，眼角含着阴森森的诡共，后美的五官表露出混血儿的血统，东方与西方的组合，像是集两者之优势；高挺的勾鼻却有一张很美的五官，不是娘腔美，是以男人的姿能所像造就的冷美人皮；他的眼慵懶地垂下，像沉睡中的美洲豹，如果再着一身黑衣，背后贴上黥毛翅膀，活脱脱就像西方降世的恶魔。

见他恍若未闻，樊落瞧瞧天色，又道：“我是你的救命恩人！”

挟恩德以求报偿，向来不是她的作风，但保命要紧，谁知道再待下去，那头野狮会不会发现它错失了什么好东西！

男人的薄唇诡谲地笑起来，没笑出声，但樊落忽然觉得凉意逼人。

“你能留下小命是意外。”他像在自言自语，更像目中无人。

“NO—NO!”樊落闪到他面前晃着食指，攒头。“这不是我要的回答。”

“哦?”男人的眉不可见地扬起。遮掩的黑色瞳仁抬起，没什么看头似的扫过她的娇躯上下，而后停在她闪亮、活力的眼眸上。

东方女人的身材大多扁平，她的不例外；没什么可以提得起兴致的地方，唯有她的眼是全身上下最诱人的特质。

他向来由眼看人，她的眼并不是美形的眼，但蕴藏在其中的宝矿教人见了就不禁想要狠狠地……打碎；当她眼里的光芒碎成千万片，那，定是一件相当有趣的事吧？他的嘴角漾起笑意，并不刻意，然而眼角眉梢书是浸着琼气的媚惑。

“这里的岛主人疯了!”SHIT!樊落发挥高度耐心解说，随意地朝林子方向挥手。“谁知道那里头还有什么四只脚的《庞物》，不走留下来当晚餐吗？你怎么来的？车呢？该不会这人把车停在产业道路上而走来《纳凉》吧？”

男人耸了耸背，拂垂下的留海。举手投足间，像是玩世不恭的贵族子弟，修长的手指十分漂亮，但手背上布着几道不一的干疤。

“我没车。”他发觉她盯着他瞧，再度施舍一个迷惑的微笑。“来那西色斯岛作客是须要签下结书的，你也应该有；在这里的尸体是不受法律拘束，人能活下是意外，因为我救了你。”他的眼瞄到地上的香水瓶，而后弹了弹手指，吹了声口哨，其姿势美得令人着迷。

“啊……”不会吧？对他优邪过分的动作着了道，直听见马蹄声，才睁大眼睛。“你……骑马来的？”僵硬的顷子侧过去，远方一点逐渐化大，她的头忽然感到疼起来。

“我的骑术公认一流。”他的声音低沉沙哑，像丝绸般的滑入人心。

“我没骑过马。”她咽了咽口水，目睹黑体白发的骏马停在跟前。要命，今天不只见鬼了，简直跟他十九年来的自制力做最高的挑战！

他性感的唇上扬，垂下的睫毛适时掩住野蛮的神采。已经有太久的时间没有真正地能从等待中发掘快乐，是他的兴趣所在。

他翻身上马，从风衣口袋里拿出素色的手套穿上，向她伸出手。

“你不必懂骑马。《游戏》也不许任何人控制它，你只须考虑一下，打算留在这里过夜或是跟我走？”

那还用说！樊落勉强搭下他的手，但还是感受到他的热气，毕竟他还是人，人人味嘛！她借力上马，坐在他的面前。

这是你的行李？他瞄瞄她拎着百宝背包。很沉甸甸，必定塞满了东西，以她一个小小的身子能逃过“路易十六”的狮嘴已术不易，还能带着拖油瓶，这小女人不简单。他的笑容越长，这样花起心思来玩才有看头。

“这是我的宝贝。”樊落回答。双手紧揪着马鬃，骄躯微微向前倾，与他保持距离。

“哦？”夜色中的眸毫不保留露出了狂野的意图。他做事向来随心所欲，想要的东西向来没有要不到的；瞧不起的也从未出现过在他眼前，任何事在他眼里只算是游戏，而通常新鲜度